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dea Group Co., Ltd.

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0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茲載列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刊登的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方洪波先生

香港，2024年12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方洪波先生、王建國先生、伏擁軍先生、顧炎民博士及管金偉先生，(ii)非執行董事趙軍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肖耿博士、許定波博士、劉俏博士及邱鋰力博士。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4-096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 2018 年、2019 年、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的集团”）本次回购注销《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1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02%；其授予日为 2019 年 3 月 11 日，回购价格为 11.96 元/股，共涉及激励对象 1 人；

2、公司本次回购注销《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限制性股票 428,6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56%；其授予日为 2019 年 5 月 30 日，回购价格为 15.46 元/股，共涉及激励对象 38 人；

3、公司本次回购注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限制性股票 299,9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39%；其授予日为 2021 年 6 月 4 日，回购价格为 32.75 元/股，共涉及激励对象 35 人；

4、公司本次回购注销《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限制性股票 617,9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81%；其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8 日，回购价格为 20.97 元/股，共涉及激励对象 22 人；

5、公司本次回购注销《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限制性股票 484,3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63%；其授予日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回购价格为 22.89 元/股，共涉及激励对象 46 人；

6、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1,843,3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41%，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支付的股权回购款共计 40,644,141.56 元。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涉及激励对象 142 人次，其中 10 人注销两期限制性股票、7 人注销三期限制性股票，因此本次限制性股票注销涉及激励对象共 118 人；

7、公司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减少 1,843,398 股。

一、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18年3月29日，美的集团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对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18年4月23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本次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2,501万股，其中首次向344人授予2,221万股，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88.80%；预留280万股，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11.20%。首次授予价格为28.77元/股。

3、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披露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总股本6,584,022,57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2.00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5月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5月4日。

4、根据美的集团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18年5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2018年5月7日，同意公司首次向343名激励对象授予2,215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由28.77元/股调整为27.57元/股。

5、公司本次拟向343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2,215万股，但在授予日后，因24名激励对象放弃认缴，其所获授的合计158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为319名，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2,057万股。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6月8日出具了广会验字[2018]G18027340015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18

年6月6日止根据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319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而定向发行限制性A股股票新增的注册资本和股本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2018年6月6日止，公司已收到319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567,114,9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0,57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546,544,900.00元。

6、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8年6月21日。

7、根据美的集团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19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8年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为2019年3月11日，同意公司授予34名激励对象256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3.59元/股。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对公司授予2018年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实。

8、公司本次拟向34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256万股，但在授予日后，因2名激励对象放弃认缴，其所获授的合计14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为32名，实际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242万股。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4月27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9]2446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19年4月23日止根据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向32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而定向发行限制性A股股票新增的注册资本和股本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2019年4月23日止，公司已收到32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57,087,8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42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54,667,800.00元。

9、根据中国证监会《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9年5月10日。

10、公司已经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际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605,842,687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40,014,998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565,827,689 股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3.039620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29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9 年 5 月 30 日。

11、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 27.57 元/股调整为 26.27 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 23.59 元/股调整为 22.29 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及职务调整的原因对 2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23.85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12、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8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238,5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19年7月23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3、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违反“公司红线”、个人业绩不达标及职务调整等原因对 3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58.65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14、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86,5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0年3月1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5、公司已经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999,467,315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42,286,257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57,181,0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6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0 年 6 月 2 日。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 26.27 元/股调整为 24.68 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 22.29 元/股调整为 20.70 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及职务调整的原因对 1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02.1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231 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70.4125 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0529%，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1 日。

16、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21,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0 年 7 月 31 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7、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及触犯“公司红线”等原因对 2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009,501 股进行回购注销。

18、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09,501 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1 年 5 月 24 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9、公司已经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045,159,320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131,190,961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13,968,3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6.005847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2 日。

20、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

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 24.68 元/股调整为 23.11 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 20.70 元/股调整为 19.13 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0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6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61,121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209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04.3254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43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6月30日，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胡自强、张小懿和钟铮分别解锁2.5万股、2.5万股和2万股。

21、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761,121 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1 年 11 月 30 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2、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2 年 1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和职务调整原因对 1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86,250 股进行回购注销。

23、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1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86,25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2年4月2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4、公司已经于2022年5月27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97,053,441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31,542,303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865,511,1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7.008943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2日。

25、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首次授予的回购价

格将由23.11元/股调整为21.44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19.13元/股调整为17.46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1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5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67,551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89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791,699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399%，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6月28日，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赵文心解锁25,000股。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21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77,083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05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6月22日，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管金伟、张小懿和钟铮分别解锁25,000股、25,000股和20,000股。

26、公司于2022年6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1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5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767,551股进行回购注销。

27、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5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67,551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2年10月24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8、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以及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1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18,958股进行回购注销。

29、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

象离职、职务调整及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1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18,958股进行回购注销。

30、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1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18,958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4月18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31、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21.44元/股调整为18.94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17.46元/股调整为14.96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2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3,146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四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72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566,396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365%，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管金伟、张小懿、胡自强、钟铮分别解锁25,000股、25,000股、25,000股、20,000股。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8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24,167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046%，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赵文心解锁25,000股。

32、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2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3,146股进行回购注销。

33、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2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33,146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11月1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34、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584股进行回购注销。

35、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584股进行回购注销。

36、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9,584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4年3月25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37、公司已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75,318,129股剔除已回购股份48,558,888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926,759,241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0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5月15日。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14.96元/股调整为11.96元/股。

38、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预留授予的1人因所在单位2022和2023年度经营责任制考核为“一般”或“较差”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12,500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四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5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77,916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040%，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赵文心解锁25,000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6月24日。

39、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

象所在单位2022和2023年度经营责任制考核为“一般”或“较差”原因对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12,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二、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19年4月18日，美的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19年5月13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本次计划拟授予451名激励对象3,035万股限制性股票，占美的集团当时发行股本总额的0.46%，本次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27.09元/股。

3、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披露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565,827,6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3.039620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30日。

4、根据美的集团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19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9年5月30日，同意公司向451名激励对象授予3,03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27.09元/股调整为25.79元/股。

5、公司本次拟向45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035万股，但在授予日后，28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岗位变动和主动放弃认缴等原因，其所获授的合计179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423名，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2,856万股。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6月25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19]3970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19年6月24日止根据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向423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

股票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2019年6月24日止，公司已收到423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736,562,400.00元，本次授予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变，增加股权激励限售股28,560,000.00股，减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8,560,000.00股。

6、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9年7月10日。

7、公司于2020年1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7年、2018年和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及职务调整等原因对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24.1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8、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241,0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0年3月1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9、公司已经于2020年5月27日披露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99,467,315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42,286,257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957,181,05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2日。

公司于2020年6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由25.79元/股调整为24.20元/股。

10、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1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0年7月31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1、公司于2021年1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及触犯“公司红线”等原因对1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

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04.3958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12、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4.3958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1 年 5 月 24 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3、公司已经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045,159,320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131,190,961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13,968,3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6.005847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2 日。

14、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 24.20 元/股调整为 22.63 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0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9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94.1788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63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65.4629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80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7月13日，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王金亮解锁3万股。

15、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41,788 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1 年 11 月 30 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6、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2 年 1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和职务调整原因对 1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771,042 股进行回

购注销。

17、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 1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771,042 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2 年 4 月 20 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8、公司已经于2022年5月27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97,053,441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31,542,303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865,511,1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7.008943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2日。

19、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22.63元/股调整为20.96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1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8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348,916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二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34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247,500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0750%，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7月11日，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王金亮、赵文心及管金伟解锁30,000股、25,000股及25,000股。

20、公司于2022年6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1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以及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8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348,916股进行回购注销。

21、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8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348,916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2年10月24日，经中

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2、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31,250股进行回购注销。

23、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31,250股进行回购注销。

24、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1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31,25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4月18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5、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20.96元/股调整为18.46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6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94,532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08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897,510股，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王金亮、赵文心及管金伟解锁30,000股、25,000股及25,000股。

26、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年度个人及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6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94,532股进行回购注销。

27、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62名激励对

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94,532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11月1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8、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4,230股进行回购注销。

29、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4,230股进行回购注销。

30、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34,23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4年3月25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31、公司已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75,318,129股剔除已回购股份48,558,888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926,759,241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0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5月15日。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由18.46元/股调整为15.46元/股。

32、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和2023年度个人或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3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28,698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四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280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614,947股，其中高级管理人员王金亮、赵文心及管金伟解锁30,000股、25,000股及25,000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7月11日。

33、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和2023年度个人或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3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28,698股进行回购注销。

三、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对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21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本次计划拟授予 147 名激励对象 1,057 万股限制性股票，占美的集团当时发行股本总额的 0.15%，本次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 41.49 元/股。

3、公司已经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13,968,3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6.005847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2 日。

4、根据美的集团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21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授予价格由 41.49 元/股调整为 39.92 元/股。同时因激励对象离职原因，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 147 名变更为 145 名，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1,057 万股调整为 1,041 万股，并确定本次限制

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1年6月4日，同意公司向145名激励对象授予1,041万股限制性股票。

5、公司本次拟向14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041万股，但在授予日后，6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主动不认缴等原因，其所获授的合计47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139名，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994万股。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6月30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6003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21年6月23日止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向139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2021年6月23日止，公司已收到139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396,804,800.00元，本次授予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变，增加股权激励限售股9,940,000.00股，减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9,940,000.00股。

6、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1年7月16日。

7、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2年1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和职务调整原因对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8、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9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2年4月2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9、公司已经于2022年5月27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97,053,441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31,542,303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865,511,1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7.008943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2日。

10、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39.92

元/股调整为38.25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0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1、公司于2022年6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及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0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2、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10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2年10月24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3、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24,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4、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24,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5、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824,5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4月18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6、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38.25元/股调整为35.75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公司业绩不达标等原因对112名激

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576,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7、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公司业绩不达标等原因对11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576,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8、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11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94,532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11月1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9、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90,750股进行回购注销。

20、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90,750股进行回购注销。

21、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90,75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4年3月25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2、公司已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75,318,129股剔除已回购股份48,558,888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926,759,241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0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5月15日。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由35.75元/股调整为32.75元/股。

23、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和2023年度个人或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3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9,904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二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99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23,726股，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赵文心、李国林、王金亮、江鹏分别解锁24,000股、30,000股、30,000股、24,000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7月25日。

24、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和2023年度个人或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3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9,904股进行回购注销。

四、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2年4月28日，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的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本次计划拟授予199名激励对象12,630,000股限制性股票，占美的集团当时发行股本总额的0.18%，本次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28.14元/股。

3、公司已经于2022年5月27日披露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6,865,511,138股为基数（已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131,542,303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7.008943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2日。

4、根据美的集团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

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授予价格由28.14元/股调整为26.47元/股。

同时因2名激励对象离职原因，将2022年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199名变更为197名，限制性股票总量由12,630,000股调整为12,450,000股，并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2年6月8日，同意公司向197名激励对象授予12,450,000股限制性股票。

5、公司本次拟向19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2,450,000股，但在授予日后，6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主动不认缴，1名激励对象未全数认缴等原因，其所获授的合计297,5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191名，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12,152,500股。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7月5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5874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22年6月28日止根据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向19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2022年6月28日止，公司已收到191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321,676,675.00元，本次授予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变，增加股权激励限售股12,152,500股，减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2,152,500股。

6、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2年7月13日。

7、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7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8、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

计27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9、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7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4月18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0、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26.47元/股调整为23.97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2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52,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1、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2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52,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2、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2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52,5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11月1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3、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1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63,250股进行回购注销。

14、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63,250股进行回购注销。

15、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1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63,25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4年3月25日，经中

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6、公司已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75,318,129股剔除已回购股份48,558,888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926,759,241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0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5月15日。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2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由23.97元/股调整为20.97元/股。

17、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和2023年度个人或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2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17,938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53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837,812股，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赵文心、李国林、王金亮、江鹏分别解锁24,000股、24,000股、24,000股、24,000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7月22日。

18、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和2023年度个人或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2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17,938股进行回购注销。

五、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3年4月27日，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的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23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3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本次计划拟授予416名激励对象1,837.5万股限制性股票，占美的集团当时发行股本总额的0.26%，本次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28.39元/股。

3、公司已经于2023年5月25日披露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6,875,060,728股为基数（已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146,638,028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5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5月3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6月1日。

4、根据美的集团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根据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授予价格将由28.39元/股调整为25.89元/股。

5、公司本次拟向416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8,375,000股，但在授予日后，1名激励对象因主动不认缴原因，其所获授的合计50,0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415名，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18,325,000股

6、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6月30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3]8409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23年6月21日止根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向41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2023年6月21日止，公司已收到415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474,434,250元，本次授予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变，增加股权激励限售股18,325,000股，减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8,325,000股。

7、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3年7月14日。

8、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职务调整原因对1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9、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职务调整原因对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0、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0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4年3月25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1、公司已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75,318,129股剔除已回购股份48,558,888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926,759,241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0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5月15日。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3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由23.97元/股调整为20.97元/股。

12、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和2023年度个人或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4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484,358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402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054,767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7月30日。

13、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和2023年度个人或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4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484,358股进行回购注销。

六、关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情况说明

（一）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股份回购注销

1、回购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1 人因所在单位 2022 和 2023 年度经营责任制考核为“一般”或“较差”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12,500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公司已回购注销上述 1 名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2,500 股。

2、回购注销的价格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价格为 27.57 元/股，预留授予价格为 23.59 元/股。依据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公司已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605,842,687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40,014,998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565,827,689 股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3.039620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29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9 年 5 月 30 日。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由 27.57 元/股调整为 26.27 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由 23.59 元/股调整为 22.29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999,467,315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42,286,257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57,181,0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6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0 年 6 月 2 日。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 26.27 元/股调整为 24.68 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 22.29 元/股调整为 20.70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045,159,320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131,190,961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13,968,3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6.005847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2 日。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 24.68 元/股调整为 23.11 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 20.70 元/股调整为 19.13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 6,865,511,138 股为基数（已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 131,542,303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7.008943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6 月 2 日。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 23.11 元/股调整为 21.44 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 19.13 元/股调整为 17.46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 6,875,060,728 股为基数（已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 146,638,028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5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3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6 月 1 日。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 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 21.44 元/股调整为 18.94 元/股，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 17.46 元/股调整为 14.96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975,318,129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48,558,888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26,759,241 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0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8 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将由 14.96 元/股调整为 11.96 元/股。

（二）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股份回购注销

1、回购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15 人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202,250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18 人因所在单位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经营责任制考核为“一般”或“较差”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152,750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4 人因 2023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不达标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72,500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1 人因职务调整原因，上述 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1,198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公司已回购注销上述 38 名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28,698 股。

2、回购注销的价格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为 25.79 元/股。依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由于公司已经实施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999,467,315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42,286,257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57,181,0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6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0 年 6 月 2 日。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由 25.79 元/股调整为 24.20 元/股。

由于公司已经实施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045,159,320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131,190,961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13,968,3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6.005847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2 日。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由 24.20 元/股调整为 22.63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 6,865,511,138 股为基数（已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 131,542,303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7.008943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6 月 2 日。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9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将由 22.63 元/股调整为 20.96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 6,875,060,728 股为基数（已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 146,638,028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5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3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6 月 1 日。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 20.96 元/股调整为 18.46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975,318,129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48,558,888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26,759,241 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0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19 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由 18.46 元/股调整为 15.46 元/

股。

（三）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股份回购注销

1、回购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3 人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118,000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26 人因所在单位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经营责任制考核为“一般”或“较差”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103,238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3 人因 2023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不达标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68,333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3 人因职务调整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10,333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公司已回购注销上述 35 名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99,904 股。

2、回购注销的价格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为 39.92 元/股，依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公司已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 6,865,511,138 股为基数（已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 131,542,303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7.008943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6 月 2 日。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1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将由 39.92 元/股调整为 38.25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 6,875,060,728 股为基数（已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 146,638,028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5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3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6 月 1 日。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 38.25 元/股调整为 35.75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975,318,129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48,558,888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26,759,241 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0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由 35.75 元/股调整为 32.75 元/股。

（四）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股份回购注销

1、回购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8 人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435,000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3 人因所在单位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经营责任制考核为“一般”或“较差”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19,688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5 人因 2023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不达标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116,000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6 人因职务调整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47,250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公司已回购注销上述 22 名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17,938 股。

2、回购注销的价格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为 26.47 元/股，依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26.47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 6,875,060,728 股为基数（已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 146,638,028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5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3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6 月 1 日。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 26.47 元/股调整为 23.97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975,318,129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48,558,888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26,759,241 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0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由 23.97 元/股调整为 20.97 元/股。

（五）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股份回购注销

1、回购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7 人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264,000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27 人因所在单位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经营责任制考核为“一般”或“较差”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44,400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6 人因 2023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不达标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116,000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6 人因职务调整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59,958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公司已回购注销上述 46 名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84,358 股。

2、回购注销的价格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为 28.39 元/股，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授予价格将由 28.39 元/股调整为 25.89 元/股，2023 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25.89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975,318,129 股剔

除已回购股份 48,558,888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26,759,241 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0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3 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由 25.89 元/股调整为 22.89 元/股。

（六）回购注销资金来源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支付的股权回购款为 40,644,141.56 元，公司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事项需支付的回购款全部为自有资金。

（七）回购注销情况说明

1、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的要求。

2、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 1,843,3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241%。股权回购款合计为人民币 40,644,141.56 元，分别减少股本人民币 1,843,398.00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38,800,743.56 元。上述事项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4]10219 号《验资报告》。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843,398 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4 年 12 月 13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七、回购注销前后公司 A 股股份变动情况表（截止 2024 年 12 月 12 日）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减少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16,244,822	1.66	-1,843,398	114,401,424	1.63
高管锁定股	91,733,685	1.31		91,733,685	1.31
股权激励限售股	22,271,893	0.32	-1,843,398	20,428,495	0.29
首发前限售股	2,239,244	0.03		2,239,244	0.0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889,860,086	98.34		6,889,860,086	98.37
三、总股本	7,006,104,908	100	-1,843,398	7,004,261,510	100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